

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照《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规定送达各位监事审阅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瑞春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逐项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/关连人士签署 2020-2022 年日常关联/关连交易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》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与 Draka Comteq B.V.<光纤技术合作协议>项下 2020-2022 年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股东 Draka Comteq B.V.签署的《光纤技术合作协议》项下 2020-2022 年交易金额上限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36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与长飞上海签署 2020-2022 年日常关联/关连交易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长飞光纤光缆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签署 2020-2022 年日常关联/关连交易协议及批准协议项下 2020-2022 年的交易金额上限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36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与相关关联方 2020-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相关关联方 2020-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上限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36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总计折合约人民币 11.33 亿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3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

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
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